

附件1

加征15%关税商品清单

序号	税则号列 ^①	商品名称 ^②
1	27011100	未制成型的无烟煤
2	27011210	炼焦煤
3	27011290	未制成型的其他烟煤
4	27011900	未制成型的其他煤
5	27012000	煤砖、煤球及用煤制成的类似固体燃料
6	27021000	未制成型的褐煤
7	27022000	制成型的褐煤
8	27111100	液化天然气

注：①税则号列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（2025）》的税则号列。

②商品名称仅供参考，具体商品范围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税则（2025）》中的税则号列对应的商品范围为准。